

音樂 8下有直笛比賽，請於暑假多多練習指法與演奏技巧，提早準備更有信心！！

視覺 每人必須繳交作品 1 件，6 類別選一項創作，嚴禁抄襲！AB 規格選一進行：

A. 八開尺寸*1

下列 6 類別自行挑選 1 項創作即可，列入 8 年級作品成績之一，請務必於開學日繳交。作業規格 8 開即可（不須理會學生美術比賽規格）。

B. 臺北市五項藝術比賽尺寸*1

須嚴守學生美術比賽規格進行創作，請專心一件作品即可，行有餘力，方可創作不同類別作品，請多與老師討論。

類別	學生美術比賽規格 (有意準備者請務必符合規格)
1 西畫類	國中組一律使用畫紙或紙板，大小為四開 39 公分x54 公分，一律不得裱裝。
2 水墨畫類	1、作品可落款，不可書寫校名（書寫校名者一律不予評審） 2、國中組大小為宣(棉)紙四開 35 公分x70 公分，一律不得裱裝。
3 書法類	1、以自選成首詩詞或成篇成段之文章為原則，不得以臨摹作品參賽，作品需落款。但不可書寫校名(凡臨摹作品及書寫校名者一律不予評審)一律以素色宣紙（界格與否自行決定）。 2、國中組作品大小為對開（約 34 公分x135 公分），一律不得裱裝。
4 版畫類	1、國中組大小以四開（約 39 公分x54 公分）為原則，一律不得裱裝。為預防作品彼此黏貼之現象，得以透明膠片覆蓋。 2、作品正面一律簽名（簽名一律簽在作品上），並寫上張數編號及畫題。
5 平面設計類	1、以生活環境與藝術為主題，得採用各類基本材料，並以平面設計為限。 2、國中組作品最大不得超過對開（39 公分x108 公分或 78 公分x54 公分），最小不得小於四開（即 39 公分x54 公分） 3、作品一律裝框，裝框後高度不得超過 10 公分，連作不收。
6 漫畫類	1、參賽作品不限定主題。 2、參賽作品形式不拘，大小不超過四開（39 公分x54 公分）圖畫紙，黑白、彩色不拘，單幅、四格、多格漫畫形式均可，如以電腦完稿，需附 tif 檔之磁片或光碟。 3、非必要文字不得出現在作品，避免海報形式作品。作品以圖案、意象為主要表達方式例如作品要表現痛的感覺，可以畫出痛苦表情，不需在作品上再添加好痛文字表達。 4、作品一律不裱裝。